

# 北京元隆雅图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

## 公司章程修改对照表

经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公司章程》修改的情况如下：

《公司章程》条款	修订前	修订后
第五条	公司住所：北京市西城区平原里 21 号楼五层 A606，邮编 100054。	公司住所：北京市西城区广安门内大街 338 号港中旅维景国际大酒店写字楼 12 层，邮编 100053。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7,660.53 万元。	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3,022.901 万元。
第十九条	公司股本总额为人民币 7,660.53 万股，股份总数为 7,660.53 万股，每股面值一元，均为普通股。	公司股本总额为人民币 13,022.901 万股，股份总数为 13,022.901 万股，每股面值一元，均为普通股。

北京元隆雅图文化传播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 年 4 月 24 日